

## 臺中市沙鹿區公所 函

地址：433203臺中市沙鹿區鎮政路8號  
承辦人：課員 江婉甄  
電話：04-26622101#126  
傳真：04-26634124  
電子信箱：c120330a@taichun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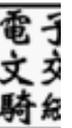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沙鹿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沙區民字第115000633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報名表 (387630000A\_1150006338\_ATTACH1.ods)

主旨：有關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招募事宜，敬請貴校推薦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於115年5月29日前回傳報名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選舉委員會115年3月3日中市選一字第1150000232號函暨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8條、第59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選舉訂於115年11月28日（星期六）舉行投票，查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8條、第59條規定，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及三分之一以上管理員須為現任公教人員，主任監察員為現任或曾任公教人員，請貴校鼓勵現任公教人員踴躍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。
- 三、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配置數，以每一投開票所配置工作人員主任管理員1人、主任監察員1人、管理員8人，歡迎推薦同仁組隊參加。
- 四、參加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依行政院72年11月9日台72人



人事室 收文:115/03/19



1150001518

有附件

政參字第30519號函意旨，給予補假1天。

五、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，依中央選舉委員會112年10月30日中選人字第 11200260751號令訂定發布「選舉工作費支給數額基準」所定標準，辦理選舉之選舉票數量為3張者，主任管理員為3,700元、主任監察員3,050元、管理員為2,400元。

六、敬請鼓勵貴屬同仁報名參加，並依附件報名表格式於115年5月29日前免備文回傳承辦人電子郵件：

c120330a@taichung.gov.tw。

七、檢附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報名表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沙鹿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北勢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鹿寮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公明國民中學、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竹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鹿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文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公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公館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鹿陽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沙鹿幼兒園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裝

訂

線

